

三味书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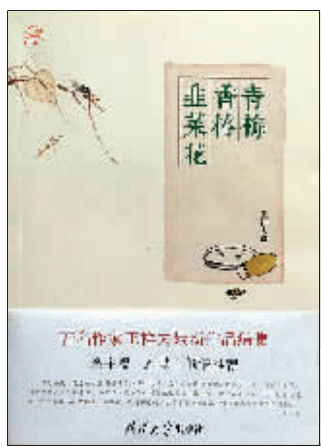
一黍一世界

——读王祥夫《青梅香椿韭菜花》

陈峰

王祥夫先生的文字是有气息的，是活泼泼的生活气息。只要一拿到书，那种气息就扑了过来，封面爬着小动物，散逸着一朵花，这仿佛就是某种暗号，引你去接头。所以，每每有一他的新书上架，便有些迫不及待，那种迫不及待的感觉带了激动的情绪在里边，就像是一位相识多年的老友突然来电晚上要到你家来吃饭，心花怒放地准备好饭菜，俟一到，便猴急猴急推杯换盏，良夜永叙。

这么说来，仿佛是书里下了毒。开篇《阳台农民》写道，“我是爱看新闻的，有时候还会看着看着就动起



气来，那是在喝一杯茶，杯里已经没多少水了，屏幕里的新闻实在是太让人生气了，一时也忘了那是屏幕，只把水朝屏上一泼，这行为着实把自己给吓了一跳。这文字，简直太好看了，画面感十足。我看电视也常常生气，生中国男足的气，生毒酸奶的气，生无缘无故死了一个人的气，但从来没想到可以把杯子里的水朝屏幕泼过去，敢情那真是解气。我就喜欢这种文字，淡淡的，没有花里胡哨的形容词的堆砌，自然、随性、洒脱、幽默。

再看看《书三事》，“昔日日上峨眉……不免在佛前双手合十碎碎念，一时心底的各种念头纷至沓来，想祈求我佛保佑的俗事一条一条……但其中有一条比较明确，就是想请佛保佑自己的双眼，以便能读书至老。”读到这里，我又笑起来了，这性情人真是率真得可爱。也真是，对读书人来说，还有什么能比得上眼睛的重要呢。

本书分《以字下酒》《彼时采桑》《青莲》《何处落履痕》四辑，前三辑与植物有关，与吃的有关，与花事有关，最后一辑是游记。每篇题目简洁明了，说什么是，一看就知道写什么，但你若不翻开去读，永远不知道他会在里面抖出些什么包袱来。在《另一种梅花》里，作者这样写道，“杏花最好看还是将开未开的时候，

有一点淡淡的胭脂色，很娇气的样子，一旦大开，便白了，快开败的时候更白，这时候去公园，你会睁不开眼睛。花会晃眼吗？花就是晃眼，晃得你硬是睁不开眼睛。”“要不怎么英国人约翰·司蒂芬会糊里糊涂地把杏花说是‘北方的另一种梅花’……这样说来，也不知杏花会不会生气。”说到最后，祥夫先生风趣的天性又露了出来，像是自言自语，又像是在问你，杏花会生气吗？我从来没想到。而在祥夫先生的眼里，植物都是生命的个体，会生气会开心，当然也有情有义。说到《馒头》，全篇洋溢着一种淡淡的忧伤，但这忧伤带了一些寻常日子的温暖在里面。作者从母亲做馒头说到了做馒头，“我总忘不了母亲蒸馒头，围着围裙，揉啊揉啊，闻闻，拍拍，再揉，拍拍，闻闻，再揉，直到把又白又暄的大馒头一屉一屉地蒸出来……这时候父亲也会参加进来，是不停地和面，不停地蒸，要把一正月的馒头都给蒸出来。”“这一辈子，我再去什么地方吃到母亲的馒头？我想念母亲的馒头。”看似又家常又温馨的话语，却包含了对父母亲深深的思念，让人突然掉了泪，让我想起某个离去的亲人，思念不期而至。

因为王祥夫先生是画家，书里免不了插几幅画，就像是自家种的农作物、自家养的小动物，端出来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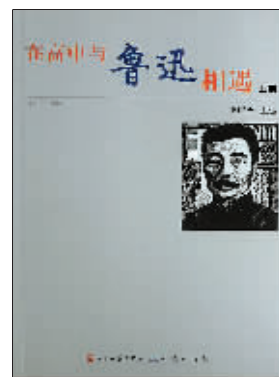
出来，让读者欣赏把玩，各种自便。原来两朵鸡冠花是《双官飞升》，荔枝是《日进大利》，枯荷与蜜蜂是《繁华落尽君始来》。这些画颜色浓的浓，淡的淡，线条粗的粗，细的细，即使是不懂画的人，看后也会无端端地喜欢上。

都说游记是学写散文的第一步，很好奇祥夫先生的游记里会有什么花招？他写香山饭店的《后园》，“从正面看，香山饭店是江南味，但因过了许多年，饭店失于修饰，总觉得建筑总体黑白硬是对比不怎么样，倒有些南洋味在里边。一进大厅给人的感觉很好，空间简直是不能再宽再高，那几株芭蕉树居然乐不思蜀，把厅堂当成自家故园长得欣欣向荣。”看来，那花招就在于一双慧眼，因为是画家，所以他的眼光的准确与众不同。

王祥夫先生的随笔自自然然，由着自己的性子娓娓道来，想什么说什么，眼看着要跑题了，笔锋突然一转，又回到原地。似乎没用技巧，全凭着经年的知识积累，游刃在文本间。就像一位厨子，什么时候放油，什么时候放姜，什么时候收汁，全在他的掌控中，这就是功夫。“慢慢走着，步履所至，一株树，一丛草，一块石都有安排。都是汉字，一个字一个字连缀起来便是诗。”把《后园》里的这段话，作为收梢，是恰当，也是完美。

荐书

《在高中与鲁迅相遇》



| | |
|----|---------|
| 作者 | 王广杰 |
| 出版 | 人民文学出版社 |
| 日期 | 2014年4月 |

长期以来概念化的鲁迅形象。不仅如此，作者还有着一种强烈的言语教学意识，时时处处提醒学生勿忘反复体味鲁迅对现代汉语的创造性运用。比如《秋夜》首句“在我的后园，可以看见墙外有两株树，一株是枣树，还有一株也是枣树”，历来颇有争议。王广杰却从节奏感的角度引导学生素读，“这样的表述，语气延长了，节奏放慢了，所要表达的情感也随之凝重了”，让人信服地体会到其中的奇特表达效果。其他，如鲁迅对文言词语的有意识运用，对貌似可有可无的虚词“的”字的偏爱，亦让人惊讶地意识到鲁迅作为语言大师的深厚功力。

在新的历史语境中，语文老师如何引导中学生走近鲁迅，无疑是一项极具意义又颇具挑战性的工作。在这两册沉甸甸的《在高中与鲁迅相遇》里，北师大二附中的王广杰老师以自己卓越的教学实践，向我们呈现了一个生动、丰富、深刻的鲁迅作品教学世界，给人诸多启发和教益。

作者以体验式的朴实阅读为根本教学手段，领着学生走进一个真实可感的鲁迅情感世界。譬如，在对《风筝》的师生共读中，他抛却了一切先验的解说，启发学生透过文字去触摸鲁迅内心最为柔软的部分，并让学生自己体验到鲁迅对亲情的渴望，对精神虐杀的深刻反省，对作为一个清醒者而被排斥在理解与原谅之外的极端痛苦。这种与鲁迅内心相碰撞的阅读教学，成功地瓦解了

(推荐书友：孙文辉)

《光影成歌：英伦365摄影日记》



| | |
|----|---------|
| 作者 | 许英龙 安平 |
| 出版 | 电子工业出版社 |
| 日期 | 2015年8月 |

巷尾的变化以及各地的人文风情，如列车上情侣之间的“放电”瞬间，大学校园中挑灯夜读的场景，草坪上父子间的温情，深夜街头环卫工人的艰辛，过往行人甲乙丙丁的言谈举止和形形色色的表情等。每一张图，没有刻意的摆拍，没有刻意的修饰，一花一木，那么自然、和谐，一人一景，那么平淡、逼真。

这是一本关于英国留学生生活的摄影集，摄影作者许英龙负责拍摄和挑选照片，文字作者安平负责为每张图配上简短的文字。有人说，读图就是读拍摄者的内心，就是与拍摄者的眼睛对视。此话不假，在《光影成歌》中，许英龙为了让自己在英国留学的最后一年生活过得有意义，决定践行“365拍摄计划”，不间断地进行拍摄，从每天所拍的照片中选取一张，以此来记录自己的英伦留学生活并锻炼摄影水平。

摄影师是用光与影来书写的人。在这本书中，许英龙以2013年跨年年夜烟花下“情人的吻”为开篇之作，通过一幅幅画面，展示了英伦一年四季街头

这些平常得再平常不过的生活画面，因何在作者镜头下显得那么动人？细细想来，无论是英伦还是我们自己所处的城市，这样的美，其实每天都有；这样的感动，其实每时每刻都在我们身边。作者通过践行“365拍摄计划”，其实也是在锻炼寻找美、发现感动的能力。

我们总是感慨时光飞逝，可是不想过，当我们按下相机快门的那一刻，这个世界在那一刻，为你而暂停，为你而凝固。当我们举起相机的那一刻，一年365天的时光就不会那么轻易地从指缝间溜走。

(推荐书友：熊光祥)

《西街往事》



| | |
|----|-----------|
| 作者 | 王布衣 |
| 出版 |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 日期 | 2016年7月 |

漓泉啤酒，鱼是漓江里打捞的清水鱼，“两者相生相和，就有了漓江的韵味”。

平民化的西街秉持着“来者不拒”的原则，加上“旅游者圣经”《孤独星球》的长篇褒奖，这里涌入了越来越多的背包客。他们想要体验的中国文化，所喜欢的个性艺术，所热爱的自然美景，以及最重要的快乐和自由，这里都有；而他们所缺乏的金钱荣誉、显赫地位，这里并不苛求。这些背包客逐渐融入西街的生活，有的索性将护照换成“户口”，幸福地成为了一名“新阳朔人”。

阳朔的山与水不仅构成了画家笔下灵动飘逸的绝世美景，还孕育了人间多情的儿女，感染着身处此地的每一个人。“世界很大，路与路，桥与桥，山与山，树与树，从来不会相遇。世界又很小，车与车，船与船，水与水，风与风，云与云，人与人，总有一天会邂逅。”一条老街，见证的是沧桑时光里的人事变迁，承载的是永存心间的情感记忆。

(推荐书友：林金壹)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

品鉴

嬉笑怒骂皆是爱

——《菊次郎与佐纪》读后

崔海波

《菊次郎与佐纪》一书的作者是日本导演北野武，书中记录了他父母生前的日常琐碎，没有歌功颂德，没有粉饰矫情，而是用搞笑甚至刻薄的叙述方式，把自己家里的喜事、糗事、伤心事娓娓道来。鸡毛蒜皮文章，嬉笑怒骂皆是爱。

北野武的父亲菊次郎是名油漆工，没什么文化，除了自己的名字以外，几乎不识字，他也不希望子女们读太多的书，只要求他们跟自己一



起做油漆匠。结果孩子们都上了大学，他很失望，说：“读什么大学，又赚不到钱。”

菊次郎是上门女婿，比别人加倍害羞和胆小，唯一的兴趣就是喝酒，如果不喝酒，想说的话根本不敢开口，可是一旦发飙，就无法对付。北野武说自己小时候常常听到半夜里父亲发酒疯打母亲。在书中，作者多次用调侃的语调写他父亲的各种丑态，特别是醉态——“工友中流行钓鱼，菊次郎也去钓了，斗志昂扬地出门，回来时不但两手空空，还浑身湿透。原来他等鱼上钩时喝多了，掉进水里去了。”菊次郎听说大儿子买了一台电视机要给他送来，高兴得一早开始喝酒，等电视送到时，他已经烂醉如泥。大儿子的订婚宴上，菊次郎喝醉后大吵大闹，说：“这女孩怎么搞的，长得真丑，是没人要了，硬塞到我们家来。”邻居家遭贼，有人喊“抓小偷”，菊次郎摸起铁锤加入抓贼行列。大家把小偷逼进死胡同，那小偷绝地反击，追兵们赶紧向后转，全速逃跑，跑在最前面的就是菊次郎，小偷因此顺利逃走了。菊次郎看到别人烧火堆，飞奔回家抱着一堆地瓜去埋进火堆里。几十分钟后，带着北野武去翻找，却怎么也找

不到，转头看到附近有农民一边呼气，一边津津有味地吃着烤地瓜。菊次郎什么也没说，直接回家，到家后跺着脚骂：“那个老家伙，竟敢吃我的地瓜。”又一次，菊次郎喝得醉醺醺地去参加北野武班里的观摩教学。老师说：“知道这题答案的人请举手。”他见儿子没有举手，大声怒吼：“快点举手，你这家伙。”老师忍不住问：“你是什么人？”菊次郎威胁说：“我是北野武的老爸，混蛋。”把好好端端的一堂课给搅乱了。

北野武说自己小时候总是埋怨怎么会有个这么差劲的老爸，他向往有个体面的好爸爸。但毕竟父子一场，菊次郎去世以后，北野武回忆起陈年往事，发现记忆中的父亲一直冲着他笑。

在北野武的笔下，母亲佐纪的形象也很另类，“温柔、慈祥、贤淑”等美好的词语用到她身上并不合适，她更像个女汉子。佐纪在对子女的教育问题上奉行“用教育斩断贫穷”的基本方针，“把一切，包括自己剩余的生命，统统赌在孩子的将来上，相信一定会有所回报。”儿子读书稍稍有点偷懒，她就一巴掌打过去，或者用扫帚柄戳他，北野武说自己成长的过程就是“与母亲抗争的

过程”。

佐纪做事风风火火，说话心直口快，她40岁时生下北野武。有一回，儿子问她：“为什么那个年纪还要生我？”佐纪回答得很干脆：“因为没钱堕胎。”草根家庭，经济拮据，儿子如果埋怨饭菜不好吃，佐纪马上把他的饭碗撤走，说：“不想吃就别吃，反正死不了。”

北野武在演艺界慢慢红起来以后，有一回打电话向母亲报喜。佐纪说：“最近上电视赚到钱啦，那要给我零用钱。”北野武觉得很扫兴。有一回，他准备了30万日元，想给自己一个惊喜，佐纪接过钱后说：“就这么一点？”母子不欢而散，北野武甚至发誓再也不回家了。但母亲却每隔一个月打来电话：零用钱没了，给我20万。

佐纪去世前，叫女儿把一只奇怪的包裹转交给北野武，北野武打开一看，原来是用他的名字开户的存折，共计有1000万日元。原来自己给母亲的零用钱，她一分没花，都存着……

北野武笔下的父母，不是那种高山仰止、景行行止的形象，他们就像村子里随处可见的大叔大妈，有缺点有脾气，有爱有恨有真情，每一个平凡的小故事都有血有肉，可读可亲。

书人事

书评是心灵的探险？

蔡体宽

住在上海，心里老是惦念着宁波。老江桥修好了，通车了，约有好几年没有走着过桥了。药行街口，有家通宵营业的书店在地下室，真想去看看。趁国庆节返甬回家那几天，拣了个秋阳高照的午后，来到药行街口的书店。

我是爱跑书店的，读书，不问来历，不讲条件，谁都有阅读的权利。挑书的时候，捏捏放放，转了几圈，后来在一个转弯角的书架上，不经意地看到一本薄薄的书，粉红色的书衣上印着很规矩的字体，名叫《书评家的趣味》。看看编者陈子善，作者是李影心，就买下了。

李影心是谁，当然是陌生的。这本书名，是作者在20世纪30年代发表过的一篇文章，编者拿来用在这里，这篇文章亦作为此书的代序，初刊于当年《大公报》文艺专版。李影心的名字在萧乾的回忆文中提到过，他当年留下了不少书评，但其个人生平，却不甚清楚。编者将其称为又一位“文学史上的失踪者”，又认为他无论如何不该被遗忘的。在李影心发表第一篇新文学书评整整

80年之后，他的首本书评精选集编印出版了。李影心的书评清一色评论新文学作品，其中有小说、新诗、散文和话剧评论，还有作品选集、文学杂志和文艺年鉴的评论。现在手头阅读视野的开放和阔大。现在手头的这本选集，各类评论兼收，如评点了老舍的《离婚》和沈从文的《八骏图》，另有诗集及话剧短评。今日读这些书评，觉新意尚存。

对于书评，李影心有自己的看法。他讲到“大多数文艺杂志中所载的‘书评’之类，其本质，并不见得是批评的，有时，更充分的流露着读后感的趣味。”“读后感”虽然“不见得尽然可以随意抹杀”，毕竟“只是作为未入轨道的批评的一种过渡中暂时现象”。他主张新文学“书评”应该是分析的、批评的；应该在体现作者个性的同时又顾及公平；书评虽不能替代文学批评，但好的书评应该“独具一种较高的文学艺术的趣味”。这些话自有他的特色，更见其性情。

在这本书里，李影心所评的《文艺丛刊》小说选，为林徽因选辑，其中一些文字真是别有洞天。他

就，概皆由于认真作者在不放松的精致的致力下获得；我们当明白一个作者的谨慎与细心处，且熟悉吝嗇在这层意义下的所含，实相当于适当的节制；一个短篇原不容过分糟蹋字数或铺陈事实，因而像不浪费字数与篇章在不欲过肆苛求下便极易成为一位作者的美德。

这些书评当年均载于报刊，篇幅较适中，不费工夫就能读完一篇，印象却是不淡。李影心对于左翼作家的作品关注较多。在《读〈诗选〉》一文中，讲鲁迅先生的《野草》，感情流露的真挚，语句节奏的自如，为散文诗中仅见杰作，至今且无人能超越。在《汉园集》的书评里，说这些诗作便可证明人与人之间不相雷同，而那点相差，往往会代表一个人的先天禀赋或气质。于是，他用优美抒情的文字来描述三位诗人的个性及作品的特色。说，何其芳喜欢在梦中道路迷离，且有那份凋零或残败凄凉的沉迷与萦系；李广田先生尽自有他淡淡的忧伤与怀想，然却充盈深淳的温暖与热忱；卞之琳先生虽同样有人海苍茫的惆怅，但别有一种深湛的深思与辽远的盼念，憧憬生命与宇宙的融合。我觉得，作

者数语好似让人窥一斑而见全豹。有一文题为《多方侧面的穿插》，点评曹禺的《日出》，他以为《日出》属于写实的戏剧，它在提示戏剧的真实，作者的态度似在追寻一种艺术的永恒与真实，正由于这一点，《日出》有它永存的意义与不易磨灭的位置。此文在80年前刊载的专版名叫《集体批评〈日出〉》。

顺带提一笔，那天下午出了书店，过老江桥，见桥上繁体的“灵桥”两字从右至左赫然在目。桥下江水奔流，不舍昼夜。

